

新乡市知识产权局文件

新知〔2022〕2号

新乡市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实施方案

（2021——2025年）

为加快构建具有新乡特色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对产业创新资源的配置作用，促进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探索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根据《新乡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2021——2025年）》（新政办〔2022〕29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高质量发展，实施创新

驱动发展和知识产权强市战略，以知识产权支撑区域发展为统领，围绕全市重点产业，建设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整合全产业链知识产权等各类资源，促进产业知识产权协同运用，为全市重点产业发展赋能，大力提升全市重点产业的创新力和竞争力。

二、工作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围绕全市重点产业，引导产业链龙头企业，组建 3 个以上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核心技术和产品，构建集中许可授权的专利池，大力提升全市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水平和企业知识产权风险应对能力。

三、任务举措

（一）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选择重点产业开展试点工作，引导产业链龙头企业，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深化创新资源共享，建立联盟整体知识产权运营计划；建立知识产权纠纷联合应对机制，提升企业知识产权风险应对能力。

（二）建立知识产权研发体系。在产业关键领域，推动相关高校院所、科研机构 and 产业上下游企业的联系与合作，建立创新前端充分对接、过程紧密结合、后续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学研合作机制。

（三）开展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服务。指导联盟开展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明晰核心专利分布和竞争格局，引导产业知识产权布局，规避知识产权风险。建立产业知识产权信息数

据库，支撑联盟成员开展专利信息的定向跟踪监测和深度分析，服务联盟成员研发立项、企业并购、市场开拓等决策。

（四）构筑和运营产业专利池。指导联盟根据产业发展需要，面向核心技术和产品联合进行多类别、多层级的知识产权布局，全面覆盖和有效保护产业创新成果。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核心技术和产品，构建若干个集中许可授权的专利池，形成专利池之间相互支撑的专利集群，建立合作共赢的资源共享和利益分配机制，通过联盟内部交叉许可、共有共享专利权等方式共同使用专利池中的专利或专利组合，实现知识产权的共享。

（五）共同防御知识产权风险。建立产业知识产权侵权监控机制，对主要竞争对手知识产权布局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跟踪分析，预判知识产权风险和威胁。建立产业知识产权风险应对机制，主动采取知识产权联合布局、防御性知识产权收购、知识产权许可谈判和启动专利权无效程序等多种形式，共同应对可能发生的产业重大知识产权纠纷与争端，增强风险防范和处置能力，保障产业发展安全。

四、实施步骤

1.2021-2022 年度，围绕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等重点产业和优势特色产业，引导相关龙头企业，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

2.2022-2024 年度，围绕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新材

料等产业领域，组建 1-2 个产业知识产权联盟。2024 年 2 月，开展项目中期评价，省级相关部门绩效评价。

3.2024-2025 年度，围绕其它重点产业领域，组建 1-2 个产业知识产权联盟。2025 年 12 月，完成项目总结工作，接受省级相关部门评估验收。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新乡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会同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负责项目的实施管理、监督检查和验收工作。

（二）资金保障。按照《新乡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行〔2021〕6 号）执行。

（三）加强联盟运营人才培养。面向联盟成员单位管理层、研发人员、知识产权管理人员等分类开展专题培训班，培养一批知识产权适用人才，试点企业高层管理和法务人员受训覆盖率达到 100%。

2022 年 2 月 15 日

